证券代码：300084　　证券简称：海默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默科技	股票代码	30008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鹏	赵菁	
电话	0931—8559807	0931—8553529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593号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苏滩593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aimo.com.cn	securities@haimo.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382,388.13	164,102,211.34	2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58,080.96	-37,677,303.61	66.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40,518.02	-39,572,561.79	61.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40,961.75	33,300,321.03	-42.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0.0858	7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6	-0.0858	7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6%	-3.53%	2.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18,136,138.15	2,234,266,441.08	-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1,358,031.85	1,309,588,896.35	-0.6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9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山东新征程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1%	134,260,979	114,260,979	不适用 / 0
窦剑文	境内自然人	10.10%	51,552,608	38,664,456	不适用 / 0
苏占才	境内自然人	0.83%	4,250,450	3,186,300	不适用 / 0
马骏	境内自然人	0.57%	2,929,000	2,196,750	不适用 / 0
金正谦	境内自然人	0.45%	2,310,436	0	不适用 / 0
蔺青松	境内自然人	0.41%	2,073,702	0	不适用 / 0
洪沁	境内自然人	0.35%	1,770,000	0	不适用 / 0
张立强	境内自然人	0.32%	1,614,800	1,211,100	不适用 / 0
杭州吴一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吴一复兴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500,000	0	不适用 / 0
倪佳	境内自然人	0.23%	1,182,4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苏占才为山东新征程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实际控制人；2、窦剑文、张立刚和张立强于2020年7月3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2025年8月1日，窦剑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立刚先生和张立强先生签署了《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协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一致行动关系已解除；3、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蔺青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81,500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92,202股，合计持有2,073,70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2025年7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范中华先生，详见《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4、其他有关资料"。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2025年7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范中华先生，详见《2025年半年度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4、其他有关资料"。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补选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彭端女士出具的书面辞职报告，彭端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非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补选杜勤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时任董事长苏占才先生因工作职能调整辞去董事长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长辞任及选举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杜勤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董事长变更及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雷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注册资本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第5条规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0,334,717元"、第7条规定"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总经理辞任的，视为同时辞去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辞任的，公司应当在法定代表人辞任之日起三十日内确定新的法定代表人"。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总裁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勤杰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2025年1月16日，公司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及章程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3、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

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收到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通知》。东方证券为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原指定许宁先生、庾茜女士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项目持续督导期至2026年12月31日止。现因许宁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的有序进行，东方证券指定刘一凡先生接替许宁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负责持续督导工作，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4、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支付了全部回购价款共计276,443.82元，回购公司股份共计86,818股。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鹏盛A验字[2025]00002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3月12日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0,334,717股变更为510,247,89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5、董事长配偶、副总裁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2025年3月14日，公司收到董事长兼总裁杜勤杰先生的配偶康宁女士、副总裁张雷先生（以下简称"本次增持主体"）分别出具的《关于增持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高度认可，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升投资者信心，本次增持主体计划自2025年3月17日（含本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康宁女士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且不超过2,000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张雷先生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100万元，且不超过200万元，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本次增持主体将根据市场整体走势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在实施期限内择机实施增持计划。截至2025年6月18日，康宁女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0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累计增持金额401.75万元；张雷先生尚未增持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17日、2025年6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长配偶、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和《关于董事长配偶、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年5月27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公司法（202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同步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7、公司控制权变更

2025年6月13日，公司控股股东山东新征程、实际控制人苏占才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窦剑文先生（以下简称"转让方"）与范中华先生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山东新征程、苏占才先生与范中华先生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范中华先生受让转让方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25,525,000股流通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0%，其中山东新征程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20,000,000股流通股股份，苏占才先生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1,064,150股流通股股份，窦剑文先生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4,460,850股流通股股份。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山东新征程、苏占才先生独家地、无偿且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将其剩余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117,447,279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范中华先生行使，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3.02%。表决权委托期限为本次股份转让交割完成之日起至长期。若范中华先生或其关联方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或其他形式，实现范中华先生或其关联方实际合计持股比例达到15%以上，且山东新征程、苏占才先生或其关联方实际合计持股比例7%以下时，《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动终止。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监管要求的前提下，《表决权委托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2025年7月30日，山东新征程、苏占才先生、窦剑文先生与范中华先生协议转让股份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为范中华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18日、2025年7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关于股份协议转让过户完成暨公司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8、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

公司副总裁和晓登先生计划自2025年6月28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135,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6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和晓登先生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和晓登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28日、2025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杜勤杰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1588　　证券简称：美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0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美新科技	股票代码	3015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小敏	孙晗笑	
电话	0752-6531633	0752-6531633	
办公地址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街道十二托乌塘地段	惠州市惠东县大岭街道十二托乌塘地段	
电子信箱	xmzou@meixin-wpc.com	hanxiaosun@newtechwoodcor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46,047,399.47	435,761,047.81	435,761,047.81	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348,922.92	33,524,889.68	33,524,889.68	-3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356,682.42	33,562,294.71	33,562,294.71	-3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3,329,792.93	-125,343,679.00	-125,343,679.00	1.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2	0.32	-4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2	0.32	-4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9%	4.62%	4.62%	-2.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803,164,438.97	1,711,983,351.37	1,711,983,351.37	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9,080,598.80	924,557,138.04	924,557,138.04	0.4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4年12月31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解释第18号）。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解释第18号规定，在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本公司自解释第18号印发之日起执行该规定，并进行追溯调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6.01%	42,803,571	42,803,571	质押 / 7,300,000
大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江苏惠泉大亚林工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2.07%	14,345,313	0	不适用 / 0
福州市西博聚鑫肆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8%	6,400,000	0	不适用 / 0
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1%	5,482,000	0	不适用 / 0
汪忠远	境内自然人	2.27%	2,696,000	0	不适用 / 0
邹小明	境外自然人	2.02%	2,400,000	2,400,000	不适用 / 0
中国农业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4%	2,062,492	0	不适用 / 0
中金公司—兴业银行—中金美新1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7%	1,390,355	0	不适用 / 0
郑州鑫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海善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1,305,800	0	不适用 / 0
宁波恒麟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200,0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为兄弟关系，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分别间接持有控股股东新兴亚洲投资有限公司38.00%、38.00%、24.00%的股份，三人为一致行动人；郑小明系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三人妹妹的配偶，与林东融、林东亮、林东琦三人系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郑州鑫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鑫海善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035,600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70,2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305,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53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招商积余	股票代码	0019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江	宋丹蕾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6层		
电话	（0755）83244582，83244503		
电子信箱	cmpoir@cmhk.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无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106,749,034.72	7,838,932,697.15	1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4,039,472.31	435,284,708.59	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3,156,027.44	414,024,591.48	1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91,773,790.61	-1,440,946,564.84	17.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75	0.4105	9.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75	0.4105	9.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6%	4.36%	上升0.1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289,399,088.24	19,066,728,233.48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632,822.226.20	10,418,968,857.12	2.0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45%	503,134,000	0	不适用 / 0
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2%	120,005,789	0	不适用 / 0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1%	39,338,464	0	不适用 /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1.84%	19,493,949	0	不适用 /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2%	19,321,041	0	不适用 /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其他	1.63%	17,249,492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1%	16,018,732	0	不适用 /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睿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1,855,649	0	不适用 /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0.84%	8,866,649	0	不适用 /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4%	6,817,5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述股东中，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此外，未知前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1914　　证券简称：招商积余　　公告编号：2025-52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5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在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邮轮大道招商积余大厦15楼多功能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10人，实际出席会议10人，分别为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杨蕾、许遵武、林洪、KAREN LAI（黎明儿）、邹平学。会议由董事长吕斌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前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以及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5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按照有关监管规定，公司每半年对其出具风险持续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议同意前述评估报告。

财务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因此财务公司为公司关联方。董事会在审议前述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时，关联董事吕斌、刘晔、陈智恒、赵肖、李朝晖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本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前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情况的内部审计报告》（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前述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董事会授权决策事项执行情况的报告》（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结合政策背景、环境变化、公司经营管理实际及风险控制能力，董事会同意维持现有授权范围、标准和要求不变。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获全票通过，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六）会议还听取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董事会决议跟踪落实情况的报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董事会审核委员会2025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招商局积余产业运营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81　　证券简称：山子高科　　公告编号：2025-057

山子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山子高科	股票代码	0009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山子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喻凯	严一丹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爱橙街1号阿里巴巴数字生态创新园10幢3单元605室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爱橙街1号阿里巴巴数字生态创新园10幢3单元605室	
电话	0571-56966615	0571-56966615	
电子信箱	000981@sensteed.com	000981@senstee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32,403,309.33	2,094,801,057.00	-1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556,301.93	-1,129,870,633.45	11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4,738,788.51	-543,824,760.00	4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985,949.17	610,343,874.09	-13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19	-0.113	119.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19	-0.113	119.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7%	-47.79%	138.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065,709,705.44	10,885,120,752.71	-16.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40,007,948.78	1,168,743,629.31	6.1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7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中芯梓禾私募基金管理（浙江）有限公司—嘉兴梓禾瑾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9.89%	2,988,200,641	0	不适用 / 0
银亿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9%	758,349,974	0	不适用 / 0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国有法人	3.84%	383,991,182	0	不适用 / 0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5%	344,945,431	95,018,424	不适用 / 0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267,458,992	267,458,992	质押 / 265,680,065
熊基凯	境内自然人	2.58%	257,439,715	257,439,715	0	质押 / 257,429,000 冻结 / 257,439,715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118,937,379	118,937,379	不适用 /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国有法人	1.10%	109,560,00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9%	109,206,774	0	不适用 / 0
鲁国华	境内自然人	0.59%	59,400,9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大股东中，熊基凯、西藏银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6亿元-10亿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1.60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2024-050）。

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具体调整包括：将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60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35元/股，除上述调整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01月0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2025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股份回购期限的议案》。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六个月，延期至2025年7月24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为自2024年7月25日至2025年7月24日。除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暨延长股份回购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公司分别于2024年9月5日、2024年10月11日、2024年11月5日、2024年12月5日、2025年1月7日、2025年1月25日、